

赵雨小说集《白鹭林》



## 【“新荷十家”前言】

浙江省作协青年作家人才培养计划“新荷计划”，是省委宣传部为繁荣浙江文艺统一部署的“四新”计划中的一项，以出版研讨、研修班、评论家结对辅导、作品签约、深入生活等方式对青年作家进行培养扶持，目前已进入第二个三年阶段。

每年，在全省青年作家中选拔10位青年作家进行重点扶持，这些作家在浙江乃至全国文坛已经具有一定的影响力。本报将陆续推出2017“新荷十家”，介绍这10位浙江青年作家的文学与人生。

# 赵雨 我不是愤青 是个平和的奋斗主义者

“我既不是愤青，也不相信宿命、鸿运，是个平和的奋斗主义者。”第一次读到赵雨的文字时，有种微妙的错觉，好像自己又坐在了高中那年的课堂里，感情一连串地从文本里跳跃而出，夹杂着晶晶亮的细碎阳光，而你在课本与光影间思绪翻飞，思考着这一段，又或是这一句，怎么就无声无息地拨动了记忆里敏感的那根弦。

“我们能气氛轻松点吗？”采访还没开始，赵雨突然冒出这么一句，顿了顿，他又笑言，“因为我有点紧张。”显然，这个年仅33岁的男子虽然已经在《小说界》《青年文学》《鸭绿江》等刊物上发表过作品，又在2017年获得了“新荷十家”青年作家称号，但接受采访对他而言还是一件遥远的事。

□见习记者 王亚琪



## ●新荷档案

### 赵雨

1984年出生于宁波北仑，大碇镇芦山村人，系浙江省作家协会会员，鲁迅文学院浙江班学员，以小说创作为主，兼及散文，2015年起正式发表作品，文字见于《小说界》《青年文学》《回族文学》《散文》《雨花》等报刊，出版小说集《白鹭林》。荣获2017年“新荷十家”称号、浙江省文学期刊联盟精短小说奖。

他果然在捕鱼、卖鱼。卖了鱼，重新将网撒入河中，动作一气呵成。不知他何时学会的这招，我从没见过他用网捕鱼，他人生中一大部分时间，我是不在场的。”赵雨写东西有股子劲儿，《和父亲一起去钓鱼的日子》里，他写父亲，从一个腰杆笔直、走路带风的硬朗汉子变成了琐碎磨人、在空房间里会手足无措的伛偻老人。《酒鬼和赌徒、逃亡者及其他》里，他写自己的酒鬼大舅和赌徒小舅，最后一个去守祠堂一个负债累累流落他乡。赵雨说，我写他们，是因为他们身上有着小说人物所必须具备的生动性。”

他对自己笔下的人物都是有爱的，“我不会带着批判的眼光去看他们，的确，有些角色在现实中可能是讨人厌的，可放在小说里，它就生动起来了，我很愿意去感受他们的情绪。”写作不该带有太强的目的性，这一点，在赵雨看来，是自己对待写故事这件事时所具备的态度。

“虽然我喜欢五四时期的作者，也有意识地去模仿，那时的文章或许是为了启迪民智，让人醍醐灌顶，但现在的文章却着实不用费尽心思去拔高层次，非要有个什么深刻意义。”看故事的人身心应该是愉悦的，有一点点的思考，去想小说里这个人物为什么会这样，让脑子里有这样一个形象，就足矣。有圈子里的人曾告诉他，要少写，多写只会把笔给写烂，但赵雨不理解，“写作不是在练一项技能啊，它是有感而发，像机械运作一样自然的一种习惯啊。”

在赵雨的文章中，常常会看到他隐藏起来的一些情绪，独自生存、交房租的压力，熬夜加班、来自领导的压力，对

自己日复一日枯燥工作的疑惑，生活的百态从偶然的一段里倾泻而出，汹涌成一个握着笔、矛盾又坚韧的灵魂。

“我有时候会想，就为了赚一份工资，我非得重复做着一份自己不喜欢的的工作吗？”很多人都在按部就班、麻木地进行人生的进程。“不过比起麻木，其实更悲剧的是妥协，在意识觉醒的状态下去勉强自己。”

赵雨用了9年，甚至更长的时间来确认自己对写作这件事的心意。“失学的时候我就想往写作路上走，差一点就去报考中文系了。但家里的大人说，选个以后方便就业的专业吧，我当时也在犹豫，毕竟写作是我的爱好，要不要把爱好去变成一份工作？最后还是去读了市场营销。”毕业之后他一直在企业里工作了9年，但在企业要上市、前路一片光明之际，他还是辞职了。

“一个人的本质是通过一次次自由的选择实现的，你之所以会成为现在这样是因为你通过一次次的选择变成了这样一个人。但自由的选择，也是基于对自己清醒的认识。我用了很长一段时间确定自己可以走这条路，并有了往这条路走下去的物质保障。”赵雨笑着说，自己果然还是不愿意妥协的。

在谈到是否对未来的发展有信心时，他显然也没有太大的担忧。“当下的社会有很多愤青，抱怨这个抱怨那个，但你要说他真的有很多不满吗？其实没有，他只是享受自己的这种姿态。而也有一些人，他觉得是自己命不好，把一切归咎于命运，甚至希望哪天能撞大运。我既不羡慕天生比我好的人，也不想寄托于虚无缥缈的命运，我脚踏实地地去实现我的人生，那总归是会有回报的。”

## A 来路是匆匆十几年

今年是赵雨写作的第13年，但他说，正儿八经地开始写，就算10年吧。

那是2004年的时候，彼时赵雨还是个大男孩，喜欢唱歌，参加了大学里的艺术团。“我开始写东西其实并没有什么契机，只是突然有一天觉得生活很没有意思，就跑起了图书馆。”赵雨用“疯魔”来形容随后几年的状态，

图书馆的自习室早上7点钟开门，我一直看书看到晚上11点它闭馆。回到寝室之后别的同学都在打游戏，我就搬个板凳跑到阳台上，往地上一坐，书往凳子上一放就开始看书，寒冬腊月也是如此。”

从鲁迅、沈从文、老舍到福楼拜、罗曼罗兰、契诃夫，他印象最深的是福克纳的《喧哗与骚动》，意识流的写法突破了这个少年的想象，写作的欲望也开始蠢蠢欲动。

我写的第一篇文章叫《枷锁》，是模仿张爱玲的《金锁记》。”早几年他一直在模仿，文风、题材甚至是笔法，他说，“我并不觉得自己是一个很有天赋的作家，以前写了很多烂文，但我不会像一些人一样觉得没有天赋就放弃了不写了。我偏要把它写好。”

在沉溺书海的那几年里，赵雨尤其钟爱中国传统文学所透露出来的“乡土”特色，他说那是中国文学中独有的，不一样的。而那些写婚姻里鸡毛蒜皮的、都市人生活的事是迷茫的，“中国正在经历这些，发达国家也曾经经历过。除了特别地域化的一些习俗，其实是没有区别的。”他对这种看不见摸不着的韵味，是着迷的，以至于写故事时也不知不觉带着浓郁的时代特色——那种有些沉重、让人总感觉有些深刻意义的文字，也无怪乎让人读来有种满满的怀旧感。

“我尤其喜欢鲁迅，他的《彷徨》《呐喊》《朝花夕拾》都是值得一遍又一遍去读的。我写了很多背景是农村的故事，甚至故意写得如那个时代般的文风，但其实我生活过的乡村已经和鲁迅那会不同了。用现在的话来讲，就是新农村吧。”虽然赵雨这么说着，但其实他自己住的地方是一个小镇，乡村与都市的特点在这都有展现。“从文本到文本，我加入了自己的生活，这些年我也是看着这块土地上，高楼大厦拔地而起，轻轨、万达纷纷出现的。”

## B 未来是漫漫人生路